

金融消保在身边 保障权益访风险

2024年“3·15”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 教育宣传活动

以案说险之住院医院的要求

案例介绍：

曾女士，2008年给小孩投保了一份“聪明宝宝”终身寿险，附加康宝综合住院医疗保险，2023年8月4日因双眼间歇性外斜视到A康眼科医院进行斜视矫正术住院，曾女士向保险公司申请住院医疗理赔，保险公司根据康宝综合住院医疗保险中对“医院”的定义，本次所就诊的A康眼科医院为非二级或以上医院，保险公司不负保险金给付责任。

拒赔原因分析：

为了防范医疗机构管理风险，保险公司通常会在保险合同条款中规定就诊医院的类别。康宝综合住院条款中对“医院”的定义是：指国家卫生部门审核的二级或以上的综合性专科医院。A康眼科医院为非二级或以上医院，斜视纠正术也不符合突发险情，急需救治的情况，故保险公司不负保险金给付责任。

消费风险提示

- 1、根据保险法司法解释（三）第20条规定，保险人以被保险人未在保险合同约定的医疗服务机构接受治疗为由拒绝给付保险金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但被保险人因情况紧急必须立即就医的除外。
- 2、保险公司订立保险合同时，对于医院等级要求均做明确的说明，建议代理人在销售产品时重点提醒客户，也建议投保人在购买产品时仔细阅读保险产品。

#2024年3·15”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活动#

公司名称：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华夏路10号1401-01房